

第一章 中国传统文化导论



中国传统文化有悠久的历史，深厚的底蕴，丰富的内容，广泛的影响。在我们分门别类地了解中国传统文化的主要内容之前，先应该弄清中国传统文化的概念，并且对它形成和发展的背景，它的核心精神和基本特征，以及它的影响和意义有个初步的认识，以有助于在具体接触各种传统文化形态时，获得更加深切的感受、理解和启迪，不致仅仅停留在浅层的知识面上。而要得到对于中国传统文化的精神、特征、影响、意义的进一步认识，又有待于在了解中国传统文化的丰富内容后的深入思考。

第一节 中国传统文化的形成和发展

一、中国传统文化的界定

要学习和研讨中国传统文化，就必须明确它的涵义和范围。

首先，什么是文化？

在中国，“文化”是由“文”和“化”两个词素合成的词。战国末年的《易·贲卦·传》中，已见“文”和“化”的并用：“观乎天文，以察时变；观乎人文，以化成天下。”“文化”作为一个整词，最早大概是在西汉时期出现的。如刘向《说苑·指武》：“圣人之治天下也，先文德而后武力。凡武之兴，为不服也，文化不改，然后加诛。”古代所说的“文化”，主要是指与武力镇压相对的文治教化，即以体现封建伦理道德的诗书礼乐来教育感化世人。

现代汉语中的“文化”一词，是在 19 世纪末由日文转译从西方引进的。西方“文化”的概念有一个演变过程。拉丁文 *cultura* 是英、法、德、俄等国文字“文化”一词的词源。原形为动词，含有耕种、居住、联系、留心或注意、敬神等多重意义。英文和法文的 *culture*，德文的 *kultur*，俄文的 *Кчдйьхчра*，都保留

了拉丁文的某些含义，并逐渐从耕种引申为对树木禾苗的培育，又进一步引申为对人类心灵、知识、情操、风尚的化育。这就与中国古代“文化”的含义相近。19世纪中叶，西方兴起人类学、社会学、民族学等等新的人文学科，“文化”被作为重要的术语广泛运用。英国人类学家泰勒在1871年发表的《原始文化》中说：“文化是一个复杂的总体，包括知识、信仰、艺术、道德、法律、风俗，以及人类在社会里所得一切的能力与习惯。”这可能是世界上关于“文化”的最早的定义。

此后，西方各种学派和现代华人学者关于“文化”的定义层出不穷。1952年两位美国学者收集到的自1871年至1951年的对文化的定义就有164种之多，而现在已达五六百种，仁者见仁，智者见智，不胜枚举。

虽然“文化”的概念很丰富，关于它的定义很多，但还是可以找到为大多数人所认可的共同方面，可以确定一个有弹性的范围。我们认为，从广义上说，文化其实就是“人化”，是人类在认识世界、改造世界的社会历史发展过程中所创造和积累的物质财富和精神财富的总和，包括物质文化、精神文化、制度文化、行为文化等等因素；从狭义上说，文化特指人类所创造和积累的精神财富，指社会的意识形态，以及与之相适应的制度和组织机构。本书的论述不排斥广义的文化，但以狭义的文化为重点，主要探讨哲学宗教、伦理道德、文学艺术、科学技术、典章制度等方面的内容。

其次，什么是中国文化？

“中国”一词，出现于春秋时期，原为表示地域的概念，最早是指周天子的直属区及其周围的晋、郑、宋、鲁、卫等黄河中下游地区的诸侯国；秦汉时代，扩大到渭河流域的关中地区。长期以来，“中国”的概念始终是模糊的。直到晚清，西方殖民势力入侵，“中国”才作为国家概念明确起来。但当时称“大清

国”。1912 年中华民国建立后，“中国”正式成为国家的简称。194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成立，继续沿用“中国”的简称。

现在人们所说的“中国文化”，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疆域内从古至今的文化。中国文化，是在这块土地上世代相传的 56 个中华民族共同创造的文化。由华夏族繁衍而来的汉族，是中华民族的主体民族；汉族文化，也就成为中华民族文化即中国文化的主体文化。但是汉族在其发展过程中融合了许多历史上出现过的少数民族，汉族文化也是吸收了许多其他民族的文化而形成、发展的；另一方面，少数民族文化除了与汉族文化相互融合外，还有着自己的民族特色。因此，中国灿烂辉煌的文化，是以汉族为主体的中华民族共同创造的文化，具有以汉族为主体的中华民族的共同的民族特点。

再次，什么是中国传统文化？

“传”和“统”在古籍中是分用的，都表示世代相继的意思。刘熙的《释名》说：“传，传也，以传示后人也。”颜师古注《汉书》时引他人语说：“统，继也。”如儒家圣贤相传的“道统”、佛教衣钵相传的“法统”，都是指前后继承。在现代汉语中“传统”这个词，是英文 tradition 的汉译，指由历史沿革而来的、世代相传的、具有特色的社会因素，如文化、思想、道德、习俗、艺术、制度等等。由于文化是个宽泛的概念，传统文化这一概念自然也包容传统思想、传统道德、传统习俗、传统艺术、传统制度等方面。

有了人类，就有了人类活动，有了人类历史，有了人类所创造的文化。中国是人类发源地之一。在中国这块土地上，大约一二百万年前就出现了远古人类——猿人，创造了远古的旧石器初期文化。因此，中国文化已有一二百万年的历史。但是，我们通常所说的中国传统文化，一般不包括中国原始文化，而是从文献记载的公元前 21 世纪建立中国历史上第一个朝代夏代作为起点。

从夏代起，我国进入奴隶社会；夏文化代表了我国最早的文明。夏、商、周三代，是中国传统文化的期。特别是周代的礼制文化相当完善，奠定了此后三千年中国传统文化的基础。

自 1840 年鸦片战争后，中国由封建社会逐步沦为半殖民地半封建社会，被卷进世界资本主义的潮流。中国固有的传统文化在社会政治、经济的急剧变动中，在西方文化的碰撞、冲击下，发生了解体和蜕变，产生了与中国传统文化既有联系、又有区别的带有过渡性质的中国近代文化。1919 年“五四”前后的“新文化运动”，推动中国政治由旧民主主义革命转变为新民主主义革命，中国文化也进入了新民主主义的新阶段。1949 年 10 月 1 日，中华人民共和国诞生。从此，中国文化的史册揭开了社会主义的新篇章。

因此，中国传统文化只是中国文化历史发展过程中的一部分，即自夏、商、周以来至鸦片战争前中国奴隶社会和封建社会时期的文化。由于近代文化带有过渡性质，如果把中国传统文化的下限放宽，也可以延至“五四”新文化运动前。中国传统文化是中国文化中十分重要的部分。它不但占据了文明社会的绝大部分时期的文化，而且今天建设有中国特色的社会主义文化，必须立足于在马克思主义指导下的对中国传统文化的批判地继承。

二、中国传统文化形成和发展的背景

中国传统文化是在中国特定的地理背景、经济背景和社会背景下形成和发展的。

地理环境是人类生存和活动的舞台，也是文化形成和发展的场所。中华大地位于东亚大陆，它的优越而独特的地理条件，是中国形成优秀而独特的文化传统的重要原因。

中国自古以来就幅员辽阔而自成天地。据《尚书·禹贡》记

载，中国两千多年前的版图已经“东渐于海，西被于流沙，朔南暨，声教讫于四海”。经过历朝历代的开拓和耕耘，成为方圆近一千万平方公里的泱泱大国。中国西面背靠号称世界屋脊的青藏高原，东部面临波涛汹涌的汪洋大海，北边是广漠无垠的草原、森林，南边有交通阻隔的横断山脉。于是形成了地域的半封闭性，在古代的交通条件下，和境外很难发生联系，使古人在很长一段时间里一直以为中国就是天下。这虽然给中国文化带来了一定程度的保守性，但也使中国文化有很大的独创性和统一性。例如，中国的哲学、医学、书法、绘画、园林、戏曲等等，它们的产生和发展，都是在中国的这块土地上，自成体系，且各处流行，而与世界其他国家迥然不同，甚至是其他国家所没有的。

另一方面，由于中国腹里纵深，地形、地貌复杂，气候类型丰富多样，又使文化的发展具有极大的容纳性和多元性。中国文化的发源地散见全国各地，绝非一处，中华文明之光犹如满天星斗。其中最集中的地区就有黄河流域、长江流域、辽河流域、珠江流域等处。地理环境的多样性，带来了文化发展的多样性。如北方黄河流域文化和南方长江流域文化有着明显的差异；同为黄河流域文化的秦文化、三晋文化、齐鲁文化，或者同为长江流域文化的巴蜀文化、楚文化、吴越文化，也都因为所处地段的不同，而旨趣不一。然而这些风貌各异的文化却都能一起容纳在大中华文化中，并且互生、互补，彼此吸纳，共同发展，造成既有中华共性又有地区个性的绚丽多彩的文化特色。

中国古代在经济上主要是“以农立国”，因而形成以农业文化为主的特点。

中国得天独厚的地理环境，使先民很早就进入农耕社会。黄河流域是我国最主要的黄土层地区，土质松软，渗水性好，肥力较强，加之适宜的气候，便于谷物小米的生长，使这一地区成为我国最早进入文明社会的地区，长期是全国政治、文化的中心。

而长江中、下游地区，土地平旷，低洼湿热，雨水充沛，是世界上最早栽培水稻的地区。虽然由于土壤粘结，水稻栽培技术要求高，这一地区的文化繁荣要晚于黄河流域，但因为我国气候北寒南暖，雨量北少南多，农作物的生长季节北短南长，随着铁制农具和牛耕的普及，生产力的提高，形成人口南迁、文化南进的趋势。特别在东汉末年战乱以后，随着大量北方人士的南迁，东南一带经济、文化更加繁荣起来，几度成为汉族政治、文化活动的中心。

无论远古神农氏的传说、先秦典籍对“禹、稷躬稼而有天下”的追念，还是历代重农政策的确定和执行，都说明农耕自然经济是中国古代社会经济的主体。这就使中国古代文化是一种典型的农业文化，具有不同于商业文化和游牧文化的特征。

农业生产“日出而作，日落而息”，春耕、夏耘、秋收、冬藏，周而复始，富有节奏，于是造成了循环而又稳定的秩序。中国历代王朝的更迭，也是“合久必分，分久必合”，表现出有规律的周期性和中华民族的极大的凝聚性。农耕经济的特点使五行相生、相克的循环论的思维方式长期流行；农耕文化在遭到游牧文化等其他文化冲击时又有很强的承受力，能够在动乱的洗礼中升华，继续延伸和发展。这也是中华文化始终未曾中断的原因。

农业生产与土地发生最密切的关系，因此中国人历来都“安土重迁”，和商业民族四海为家、游牧民族季节迁移不一样。由于恋土恋乡，中国人的文化心态普遍是祈求和平，反对黩武；颂扬仁爱，斥责暴虐。中国人有强烈的本位文化精神，而缺少向外拓展的精神，对于外来文化能够容纳、吸取、消化，而不被同化。

农业生产要求务实、勤奋，所谓“种豆得豆，种瓜得瓜”，“一分耕耘，一分收获”，来不得投机取巧。因此中国人有吃苦耐劳的品格，艰苦奋斗的精神，中国古代的文化、科学讲究实际、

实用，很少作没有直接实用价值的纯科学性的玄思，缺乏天马行空式的幻想和富于进取的冒险精神。

中国古代的社会结构是以血缘关系为纽带的宗法制，导致中国传统文化为伦理型文化。

原始氏族原是依血缘结合的群体。我国由于特殊的地理条件和小农自然经济占主导地位，在进入文明社会后，并没有像欧洲地中海沿岸国家那样破坏血缘氏族组织，形成如恩格斯所指出的以地区划分和财产差别为基础的“真正的国家制度”，而是在新的历史条件下演化成宗法制度。

《白虎通》说：“宗者何？宗有尊也，为先祖主也，宗人之所尊也。”在同一族中有一人为主，被奉为祖先的代表，即是“宗”，其他人必须服从。以他的嫡长子一系递承而下的嫡子为大宗，其余庶子为小宗，由此而分别系统。所谓宗法，就是规定嫡庶系统、区分尊卑长幼、明确宗族成员各自不同的权力和义务的法则。无论天子、诸侯、大夫、士、庶人都受这个法则支配。

中国宗法社会结构的实质是家族本位。梁启超在《新大陆游记》中说：“吾中国社会之组织，以家族为单位，不以个人为单位，所谓家齐而后国治是也。”家庭、家族既是生产单位，一家人同在一块土地上或一个作坊里劳作；又是宗教活动单位，一起祭祀共同的祖宗；也是教育单位，青少年的教育都在家庭内和家族所办的学塾中进行；还是法律单位，有了纠纷由家长、族长裁定。国家是家族的扩大和延伸。皇帝被称为君父，臣属叫做臣子，地方官员被称为父母官，百姓则自称为子民，国人皆称作同胞。中国四千年历代王朝史，也就是姒（夏）、子（商）、姬（周）、嬴（秦）、刘（汉）、曹（魏）、司马（晋）、杨（隋）、李（唐）、赵（宋）、奇渥温（元）、朱（明）、爱新觉罗（清）这几个大家族依次先后统治中国的历史。历代皇帝的继位，主要根据“立嫡以长不以贤”的家族宗法原则。

“家为立国之本”，作为社会细胞的家庭，则实行与家族宗法原则一致的父权家长制。就如在国家中君王决定一切，在家庭中父亲决定一切，嫡长子有优先继承权。在国家中，臣民要绝对服从皇帝；在家庭中，妻儿要绝对服从父亲或丈夫，即一家之家长。在古代中国，家国同构，家国一体，政权、族权、父权、夫权合一，至高无上。

家族本位的宗法社会结构，势必特别重视认祖归宗、尊祖敬宗，特别重视血缘亲情、长幼有序，特别重视家庭利益、家族利益、国家利益，而把个人利益置于家庭、家族、国家利益之下。由此而来，中国文化有着浓烈的伦理色彩，是一种伦理型的文化。孔子学说以“仁”为核心，把“孝悌”作为“为人之本”；汉儒提出“三纲”（君为臣纲、父为子纲、夫为妻纲）“五常”（仁、义、礼、智、信）；宋儒宣称君臣父子之理即是天地万物的本原。作为中国传统文化指导思想主体的儒家思想，实质上就是在宗法社会中产生、形成、发展，并服务于宗法社会的具有完整体系的伦理思想。

地理环境、经济条件、社会结构，为文化发展的三维空间。中国传统文化在东亚广袤的土地上、农耕自然经济的滋养下，家族宗法的社会结构中形成和发展。它的长处和短处，正面和负面，作用和影响，都离不开以上三方面背景。

第二节 中国传统文化的核心精神和基本特征

一、中国传统文化的核心精神

中国传统文化的精神，是指中国传统文化的生生不已的精华之处和内在动力，是古代中华民族在精神形态上的表征。其内容十分丰富。例如居安思危、因穷而通的时代忧患意识；刚健有

为、自强不息的积极人生态度；亲土眷国、以天下兴亡为己任的爱国主义情愫；兼容并蓄、革故鼎新的博大宽容胸怀和追求进步的思想等等，都体现了中国传统文化有着无穷活力的、世代相传的精神。

作为中国传统文化的核心精神的，则是早在商周时期就产生的中和主义。

所谓“中”，就是指事物矛盾的双方都在自身应有的适度内发展，没有过或不及的缺陷，这样矛盾统一体就处于平衡和稳定的状态之中。《尚书·盘庚》记有商王盘庚的训词，要人们“各设中于乃心”，把心端放在正中，不偏不倚，不走极端。《尚书·酒诰》也记有周公的训词，要大家的言词符合中正的要求。可见，“中”从商周以来便是作为一种美德被称赞和发扬的。到了孔子那儿，发展为“中庸”的原则，要求立身、处事均取不偏不倚、无过无不及的态度：“中庸之为德也，其至矣乎！”“中”成为儒家的最高道德规范。

所谓“和”，是指事物对立因素的交融，也即多样统一。《尚书·尧典》记有舜帝任命夔为乐官时的训词：“夔！命汝典乐，……八音克谐，无相夺伦，神人以和。”这里的“和”就是指一种和谐关系。“和”与“同”是不一样的。《国语·郑语》说：“夫和实生物，同则不继。以他平他谓之和，故能丰长而物归之；若以同裨同，尽乃弃矣。”这说明“和”是不同因素的互相交合，可使事物繁殖不息；“同”是相同因素的补凑，只能使事物消亡。

因此，“中”与“和”是一致的，充满对立统一的辩证思想；二者互为补充，成为中国传统文化的根本精神。儒家经典著作《中庸》说：“中也者，天下之大本也；和也者，天下之达道也。致中和，天地位焉，万物育焉。”中和是世界万物稳定发展的原因，也是古代中国人追求的最高目标、最高境界。

中国文化的中和精神，一方面体现在对人和自然的关系的认

识和处理上，一方面体现在对人和社会的关系的认识和处理上。

从人和自然的关系来看，“致中和”，就是要做到天人和谐、天人协调、天人合一。

“天人合一”的思想，是中国传统文化精神的主导观念，无论儒、道、墨、佛，还是法、兵、农、医等各家，都以“天人合一”为出发点和归宿。

被儒家、道家都奉为经典的《周易》认为，“一阴一阳之谓道”，自然宇宙是对立统一的和谐整体，构成这一整体的双方，既是互相对立、矛盾的，又是互相贯通、联结的，由此而引起事物的和谐发展，“刚柔相推而生变化”；而人则是由宇宙派生出来的，有天地然后有万物，有万物然后有男女，有男女然后有夫妇、父子、君臣、上下、礼义，所以天与人是相通的，从自然到社会是一体的，人要效法自然，与自然和谐相处。

“天人合一”的思想贯穿在中国传统文化的各个方面。例如人的价值要体现在与自然的和谐、协调上，人的精神、道德要与自然规律相一致。“天人合一”的思想是古已有之的，但明确提出这一命题的则是宋代思想家张载。他在《正蒙·乾称》中说：“因明致诚，因诚致明，故天人合一，致学而可以成圣，得天而未始遗人。”他这里说的，就是人性与天道是相通的，“天人合一”是人生追求的最高境界。

“天人合一”也是中国古代文学艺术追求的最高境界。“天人合一”即物我合一，情景合一。花草树木、飞禽走兽、山川日月、天地万物，都是中国艺术着力表现的对象。这不仅是因为它们给人类提供了生存的环境和资源，也因为从它们的生命节律和形式可以联想到人类社会的运行节律和形式，体悟到伦理道德和思想情感。墨竹画家文同说：“竹如我，我如竹。”他之所以醉心于绘画“心虚异众草，节劲逾万木”的竹子，就是要用竹子来赞美谦逊的品格、坚贞的气节，借以砥砺自己的品性。在中国的文

学艺术中，自然都是有性格、有感情的，“一切景语皆情语”，情景交融的作品才是上乘之作。

虽然古代有些人在阐释“天人合一”时用天和人作简单的比附，有其肤浅、牵强的一面，把社会规律完全等同于自然规律更是不科学的，但“天人合一”的思想，揭示了人的精神与自然物质的统一性，道德理性和自然理性的统一性，思维规律和自然规律的统一性，社会秩序和自然秩序的统一性，又有着极其深刻和合理的一面。

“天人合一”的思想，还在肯定人的力量和价值、肯定人对于自然的主观能动作用的同时，认识到自然是人赖以生存和发展的条件，人与自然是不可分的，人可以利用、调整自然，不可以摒弃、破坏自然。例如孟子一方面高扬人在自然面前的伟大力量，赞美人“上下与天地同流”（《孟子·尽心》）；一方面又强调要保护自然，保护自然也就是保护人类自己，告诫人们：“数罟不入洿池，鱼鳖不可胜食也；斧斤以时入山林，材木不可胜用也。”（《孟子·梁惠王上》）。

“天人合一”的思想对于科学技术高度发达的今天如何认识 and 解决人与自然的关系问题，有着很大的启迪意义。如果人和自然不能处于“中和”的状态，或者听任自然摆布，或者对于自然的利用、改造，失去了应有的“度”，那么就会丧失平衡，都将是危险的。面对由于西方工业社会的发展而带来的环境破坏等问题，世界上许多思想家认为，中国传统文化的“天人合一”说，可以为人类社会保护生态环境、保护大自然，提供一种卓越的指导思想。

从人和社会的关系来看，“致中和”，就是要做到人际关系融洽，相容相生，和平共处。

孔子的弟子有子说：“礼之用，和为贵，先王之道，斯为美。”（《论语·学而》）。后来孟子又进一步提出：“天时不如地利，

地利不如人和。”（《孟子·公孙丑下》）“人和”，是中国历来理想的为政之道。所谓“人和”，包括君臣、朝野、父子、亲友、邻里……等各种人际关系的协调、和谐、和睦，人际关系协调了，和谐了，和睦了，社会就安定，就有凝聚力，做任何事情都可立于不败之地，无往而不胜。所谓“人和”，还包括本民族和外民族、本国和外国的关系的协调、和谐、和睦，民族之间、国家之间的关系协调了，和谐了，和睦了，就可以消弭战事，“协和万邦”；“天下太平”，实现人类的理想社会。

中国传统文化中所说的“和”，不是单一因素的重复，而是多样性的统一。孔子说：“君子和而不同，小人同而不和。”体现中和精神的“君子”，对于不同阶层、不同民族、不同派别、不同思想，不取排斥态度，而是不拘一格，兼容并包，相容相生，共同发展。所以中华民族在数千年的历史长河中，能不断容纳和吸收外来民族、外来思想、外来文化，壮大和滋养自身，巍然自立于世界之林。

即以中国传统文化而言，也是“和而不同”的。它不是一派一家的文化，虽然儒家学派长期占据着主导地位，但儒、道、墨、法、名、兵、阴阳、纵横……诸子百家的学说都融汇在一起，甚至外来的佛教文化也被吸纳进来，成为中国文化的重要组成部分。

另一方面，中国传统文化中所说的“和”，并不是各种成分的凑合，而是按照一定原则的有机的组合。孔子说：“君子周而不比，小人比而不周。”（《论语·为政》）。“周”和“比”都是“与人亲厚之意”，但“周”是举公而团结，“比”是营私而勾结，二者截然不同。体现中和精神的“君子”，对各个阶层、各个民族、各种思想、各种文化不取排斥态度而加以容纳，也是有原则的。这个原则就是“礼”。有子说：“知和而和，不以礼节之，亦不可行也。”（《论语·学而》）。所谓“礼”也就是特定的社会秩

序。例如佛教文化的被吸纳，便经过了本土的“礼”的改造：佛教宣扬“出家”原是和中国传统的忠、孝观念相悖，会破坏中国的社会秩序，因此被斥为无父无君；后来佛家逐渐中国化，也宣传“奉亲而敬君”，才得以和儒家、道家一起在中国文化中占有显要地位。

以“礼”节“和”，这自然首先是维护统治者的利益。当原来的社会秩序已经阻碍生产力的发展，需要打破、改变时，腐朽的统治者依然用陈旧的“礼”来规范、协调人们的行动，那就是逆历史潮流而动。因此以“礼”节“和”，这时便具有保守性。但当“礼”是一种与生产力的发展相一致的社会秩序时，那么在它制约和指导下的“和”，又能凝聚人心、安定社会、发展经济，产生巨大的积极的作用。

传统文化的中和精神培养了中国人仁爱温良、平和宽大的品格，反映了中华民族崇尚团结、热爱和平的价值观念。中华民族有反抗压迫、反抗侵略的传统，但从从不歌颂暴力压迫和暴力扩张，反对霸权主义和穷兵黩武，主张安定团结和和平共处。弘扬中国传统文化的中和精神，具有重要的现实意义。当今社会竞争激烈，虽然发展迅猛，但也带来了人际关系紧张等种种弊端，思想家们认为，中国传统的中和精神提供了人际和谐的生活方式，有助于社会的长治久安。现在世界已进入了一个多极化的时代，提倡和发扬中和精神，必将有力地推动世界和平与发展两大潮流。

二、中国传统文化的基本特征

中国传统文化的特征是中和精神的表现。所谓“特征”是在与西方文化比较研究中发现和归纳的。中国传统文化的特征究竟有哪些？众说纷纭。本节仅概括地说明三方面的基本特征。

一曰重整体。

如前所述，中国传统文化把宇宙看成是一个“天人合一”的和谐整体，“天”和“人”又是互相对应的两个有机整体。“天”不是指个别的自然物，而是与人、与社会相对的自然界整体；“人”也不是指个别的人，而是与自然相对的社会群体。二者都由道而生，统一于道，具有同构性，可以双向调节，互相转换。所以说：“天人合一”、“天人一理”、“天人一气”、“天地万物一体”。

中国文化看待任何事物都是着眼于整体。单个生物，无论是植物还是动物，是个整体。单个人是个整体，身心是个整体。中医治病，不是头痛治头，脚痛治脚。病人虽然是头痛，却在他的手上或脚上扎一针，把病治好，中医就是把人看作一个整体。作为社会，无论是它的细胞——家庭，还是一个国家，也都是整体。中国人认为，家庭的每一个成员，国家的每一个百姓，都有维护整体利益的义务。整体高于个体。先国后家，先家后己；天下兴亡，匹夫有责。为了整体可以牺牲个体，个体的价值要通过整体价值才能实现。这就是中国传统文化所强调整体意识、整体观念。

中国文化结构同样具有整体性。它在漫长的发展过程中，不断包容各家各派学说，形成以儒为核心，以儒、道、佛为主体，近代又吸取、改造了西方文化的整体文化结构。中国艺术虽有不同门类，但不像西方艺术那样界限分明，而是互相融合，成为整体。书画同源，诗画表里，乐舞一体，乐画相通。

中国文化的思维特征，便是整体思维，善于整体把握事物，注重直觉体悟。古代中国人注意从总体上看问题，重视事物之间的联系和发展。因此含有朴素辩证法的要素。

中国文化重整体，讲合；西方文化重个体，讲分。这一差异，使中国人有较强烈的整体意识、整体观念，善于从整体上认识世界、改造世界，较少片面性，有较强的凝聚力；但中国传统

文化比较缺乏西方人所注重的实证和逻辑推导，比较忽视分门别类的缜密研究，比较漠视个体价值，这也就限制了理论思维的纵深发展，缺乏对事物的科学分析，缺乏西方人所强调的个人奋斗精神。

二曰重人伦。

古代中国是个长达数千年的宗法社会，以“礼”节“和”，实质上就是要达到在宗法制度下的人际关系的和谐。因此中国文化特别重视伦理道德。在哲学、宗教、文学、艺术等各种文化表现形式中，传统伦理思想处于中心地位，起着支配作用。

例如中国传统哲学体系，其核心就是伦理道德学说，其宇宙本体是伦理道德的形而上的实体，其哲学理性是道德化的实践理性。在中国哲学中，“天”被人格化、伦理化了，天有“无穷极之仁”，有“天德”。而人的德即受之于天，人的价值以伦理原则为尺度。中国哲学在认识论上，强调知行关系，偏重道德实践问题。

中国的宗教也讲究伦理道德修养。本土宗教道教把道德修养看作修道、养生之本，“欲求仙者，当以忠孝、和顺、仁信为本。若德行不修，但务方术，皆不得长生也”（葛洪：《抱朴子·对俗》）。中国化了的佛教同样渗透了中国传统的道德观念，劝善惩恶。正因为它融入了忠孝观念，才能在中国站住脚跟，发展起来。

中国古代史学，以“寓褒贬，别善恶”为宗旨。司马迁《史记·太史公自序》说，孔子作《春秋》，是“上明三王之道，下辨人事之纪，别嫌疑，明是非，定犹豫，善善恶恶，贤贱不肖，存亡国，继绝世，补敝起废，王道之大者也”，服从和服务于伦理的需要。

中国古代教育，是要使学生成为有道德的“君子”，把品德教育放在第一位，有了良好的品德了，才学习文化，“行有余力。